

股票代码：600216

股票简称：浙江医药

编号：临 2016-017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医药”）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董事 11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及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将注册地变更为绍兴滨海新城世纪大道 68 号。据此，变更注册地涉及修改《公司章程》第五条条款，本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临 2016-018 号《关于变更注册地及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因发展需要，公司拟以实物（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昌海生物分公司生物药物厂和创新药物厂部分资产 2016 年 4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 664,272,224.40 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昌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海制药”），以明晰昌海新区业务划分，实现原料药产品独立、高效运行。昌海制药注册资本 6.6 亿元，子公司设立完成后，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投资产生的相关税费与注册资本之间的差额计入昌海制药的资本公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临 2016-019 号《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3 日